

楊叔山

10. 14. 行印局畫童海上

章衣萍蒼



楊椒山

目次

- 一 兒時故事……………一
- 二 敬師愛友……………五
- 三 勤學盡職……………一〇
- 四 諫開馬市……………一七
- 五 請殺奸臣……………二六
- 六 不幸入獄……………三七
- 七 椒山遺訓……………四六

楊 椒 山

一、兒時故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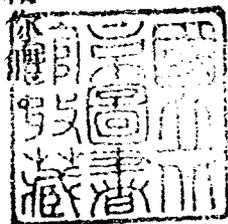
小朋友，現在我介紹一個明朝的忠臣楊椒山給你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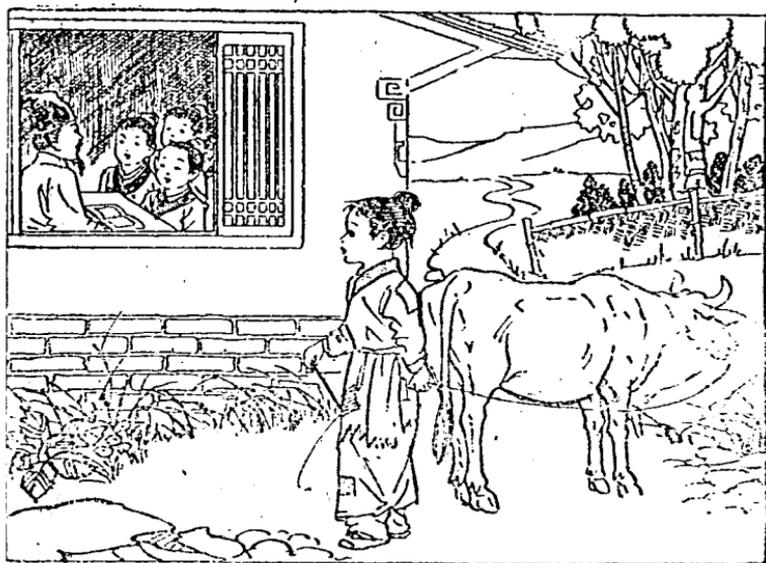
話說那楊椒山，原來是口外小興州人。後來，搬到內地去。

他的老祖宗，名字叫做百源，把家搬到保定府去住。一家半耕半讀，住在保定府的東北，一個小小的鄉村，名叫河邊村。

椒山的父親，叫做富。他有兩個哥哥，大哥叫做繼白，二哥叫做繼美。椒山的本來名字，叫做繼盛。

他生在明朝正德皇帝十一年五月十七日。他的相貌很奇怪。頭很長很圓，看起來好像一個壽星老兒。





聽見裏面讀書的聲音，心裏很歡喜。

幼時的生活很苦。八歲的時候，在外面牧牛。有時睡在場園，有時睡在瓜圃。有一天，牧牛到一個私塾的門前，聽見裏面讀書的聲音，心裏很喜歡。回家，告訴他的哥哥，要讀書去。

哥哥說：

「年紀小的人，讀書做什

麼？」

他說：

一年紀小的人，可以牧牛，爲什麼不可以讀書？一

哥哥聽見他的話，覺得很高興，於是告訴他的父親，讓他進私塾去讀書。

他的記性很好，先生教他讀書，念四五遍，就能背得來了。四五日之後，就能夠對對句。

九歲那一年，沒有錢念書了。

於是，在家裏，自己燒飯，飯後出外牧牛，做事非常勤謹。他的哥哥很喜歡，仍舊設法使他讀書。

十歲，跟先生學對句，對得非常之好。一天，客到家裏來了，沒有錢買酒。

父親出了個對句：

「無酒是窮漢！」

他隨即對道：

「有兒爲名臣！」

客人非常恭維。父親也非常歡喜。

十一歲以後，就專門讀書，不再牧牛了。

十三歲那年，跟趙南臺讀書。先生出去了，同學做布陣相戰的遊戲。

先生來了，他們都躲起來了。

先生把大家喊出來，叫他們跪在地上。

先生出了個對句，說：

「藏形匿影。」

誰先對成，誰先起來。

他隨即對道：

「顯姓揚名。」

先生十分高興，於是，教他作文。

十八歲，春天，考送察院，不中，回來，很生氣。把四書仔細看一遍，又把禮記看一遍。五月，又考送察院，獲充縣學生員。

二、敬師愛友

十九歲那年，娶胡村張果的次女爲妻。

先前，有人勸他娶有錢人家的女兒。

他說：

「有錢人家的女兒，一定不會做事的。」

張氏女果然很好，會耕田織布。娶來以後，他們兩人的生活很苦。

那時，椒山住在一個和尚寺的小房裏。自己汲水，燒飯。用麥桿截開，當柴燒。冬天，去汲水，手同水筒一塊凍住了。到了房門口，用嘴呵氣化開。晚上沒有油，便在月亮底下讀書。牀上沒有被，夜裏凍得不得了，肚子凍痛了，就起來遶着房子快跑，以便取暖。

二十歲那年，先生教他的書，他都讀完了。

先生說：



每天站在先生的面前，侍奉湯藥。

「我現在是你的先生，後年可以做朋友了。」這句話，就是說，到了後年，先生和學生的學問，都差不多了。

那時教他的先生，叫做李學詩。這李學詩是一個有道之士。椒山二十一歲那年，先生得了癱瘓病。椒山每天站在先生的面前，侍奉湯藥。百里之

外，要請醫生既沒有腳力，也沒有盤費，祇有徒步忍餓，一個人悄悄地走路而已。

李先生平日酒量很大，得了癱瘓病之後，痰多氣喘，不到幾天，竟嗚呼哀哉了。

椒山傷心得很，一輩子忘不了李先生的好處。

二十二歲那年，椒山考取了科舉第二。自己帶了兩個姪子，住在縣寺和尙佛永的禪房裏。夏天，瘟疫流行。和尙病倒了，同住的人也病倒了。他的哥哥，叫人喊他，同他的兩個姪子回來。

他說：

「我不能去。我去了，這個和尙沒有人管他，馬上也要死了。」

他的哥哥看見他不肯回家，於是，叫人告訴他，你要是傳染了毛病，請你不要回家了。

他說：

「平日這和尚待我很好，現在他有病，我離開他去了，心裏那能忍得下去呢？要是我也染上了病，一同死在這裏好了。」

於是，他叫兩個姪子回家。

他一個人住在那裏，陪着生病的和尚，自己替他請醫生，煎藥給和尚吃，晚上一同睡着，過了二十天，和尚的病，果然也好了。

那時節，他的哥哥，在家中病倒了。

他接着信，連忙趕回家。哥哥病了，嫂嫂也病了，椒山一個

人服侍他們，幾個月之久，他不怕病傳染，病也竟不敢傳染他。

三、勤學盡職

椒山二十五歲那一年，他的哥哥，同本村的有錢人打官司，官受了賄，把他的哥哥關起來了，椒山到撫按那裏去申訴。

撫按說：

「這點小事，爲什麼來找我？」

他說：

「打官司，只論事的曲直，不能因爲小事，就冤枉人家。」於是，撫按幫着說話，他哥哥的官司，果然打贏了。

三十二歲那年，椒山會試，中二十八名主考，殿試，中二

甲，第十一名。六月，選爲南京吏部驗封司主事。十月到任。

那時有個考功司郎中，鄭淡泉，會看相。看見椒山，很奇怪
的說：「這個人。心。志。氣。節。事。業，將。來。不。可。限。量。」

三十三歲，陞任郎中。他得了這個職務以後，竭力整頓，很
做了一番事業。

次年，生了一個兒子。

那時韓邦奇，爲南京兵部尙書。韓公是一個很有材能的人，
天文、地理、兵法、音樂、無一不精。椒山拜他做師父，跟他學
音樂。學了三月，學得一點門徑。

他去告訴師父說：

「音樂同旁的學問不同。單用口說，是不夠的。一定要自己

會做樂器，自己做的樂器，可以叫聲音調和。」

他於是預備斧頭、鋸子、鐵刀、鋼鑽，做簫管，做琴，做瑟。做出來的樂器，聲音都非常和諧。

師父非常喜歡，說：

「我學了五十年，只學得這一點東西。現在倚賴你，做成功樂器，聲音非常和諧。當代的音樂家，除了你，沒有旁的人了。」

一天，師父告訴他說：

「我想要你做十二律的樂管。每管有五個聲音。七個聲音，成一個調子，如何？」

他覺得非常困難。

師父說：

「我固然知道這是難事。可是古時候的音樂家，他們一點參考也沒有，居然也會作樂器，何況現在還有度數可考呢？」

他聽了，也覺得有理。

於是，便苦心積慮地想着做。飯也不吃了，覺也不睡了。這樣，想了三日三夜。忽然，一個人昏沉地睡了去，夢見一個古代帝王，名叫大舜的，坐在一間大房裏。於是椒山對他作揖。桌上，擺着一隻金鐘。

舜對他說：

「這是黃鐘，你可以敲敲看。」

於是，他用錘敲了三下。



師父說：
「這真叫做『有志者事竟成』，可喜得很！」

他把十二管，送去給師父看。

忽然醒了，心裏覺得有點道理，把他的太太也叫醒了。點起燈來，取竹，鋸，鑽，做到天亮，成功六管，到晚上，十二個管，居然都成功了。

他把十二個管，送去給師父看。

次年，韓公辭官不做了。告訴他說

「你的音樂，已經學到八九分了。你的才學，不一定限於音樂，可以研究研究旁的學問。有用的學問，是很多的。」

他於是研究天文、地理、兵法，各種應用的學問。每種學問，都能身體力行，很有心得。

那年秋天，賊兵犯京師。南京的官吏擬發兵勤王，三天，沒有人肯去。

有人告訴他：

「你能夠爲國一行嗎？」

他說：

「我雖然不才，但是，君父的患難，那裏敢推辭呢？」

後來賊退了，勤王之議，也就打銷了。

那年十月，升他到吏部去辦兵事。於是他從南方跑到北方，經過山東，到曲阜，拜孔子廟、顏子廟。又轉到泰山去玩。到了絕頂，做了一首詩：

「志欲小天下，

特來登泰山。

仰觀絕頂上，

猶是白雲還。一

後面，還做了幾句序，說：

「讀孔子、孟子書，以爲天下惟泰山爲高也。今陟其頂而觀之，則知所謂高者，特高於地耳。而山之上，其高固無窮也。予

於是而悟學之無止境矣。」

這幾句話，雖然是文言，想來，小朋友們，也容易懂得的。
那年，椒山到了北京。

四、諫開馬市

椒山到了北京（即北平）之後，就被任爲兵馬車駕司員外郎。
椒山是一個素來以天下事爲己任的人。那時候，邊患很急，國家已不太平了。椒山到了兵部以後，本來想改革一番的。可是那時候的兵部，上下所行所爲，多是一些支吾常套，不能着實幹事。

那時，有人提議要開馬市。

椒山說：「馬市一開，天下事就麻煩了。」



他就上了一個奏章，諫開馬市。他說，如果要開馬市，一定要先辦到五件事。第一，要叫俺答把愛子送來做爲信物。二，邊寇擄去的人口，要他放還。三，如果別的部落鬧事，要俺答負責

他就上了一個奏章，諫開馬市。

任。四，要把那些馬價，平爲三等。五，要整兵防備，可戰可守。椒山的意思，是因爲那時邊防很吃緊，如果馬市一開，敵人乘機打進來，沒有防備，豈不危險嗎？

奏章上了以後，皇帝

一連看了三次；嘆口氣說：

「這些話都說得很對！」

可是，朝內的一些奸臣，如仇鸞，嚴嵩一班人，都贊成開馬市，大家在皇帝的面前多嘴，把一個聰明的皇帝，反說得糊塗起來。椒山本來是有功的，現在，反而變成是有罪的了。於是，把椒山送到錦衣獄去，打了一百下，夾了一夾棍；又把他降到陝西臨洮府狄道縣做典吏去。

他只得打點動身，到狄道縣去。

當椒山沒有到狄道縣以前，那裏的上司、僚友，都以爲他是一個剛介性氣的人。有的人疑心他，有的人害怕他。可是他對於上司僚友，十分小心，好像和一個初做官的人一樣。

幾天之後，大家都說：「初以為先生難處，想不到現在那麼平易守禮，可親可愛！」

椒山說：

「素位而行，君子的常事。做官如戲場一樣。有時做上手，有時做下手，我只要盡我的本分罷了。」

這幾句話，說得大家非常佩服。

先前，一些謫官多靜坐不理縣事。縣尹平定州李魚泉，也很相愛，不忍用瑣事去麻煩他。

椒山說：

「那裏有天天食國家的糧而不做事的人呢？凡有可以代勞的，請你隨便叫我做罷。」

在那裏，住了一個多月。

府裏，縣裏，學生們從他研究學問的有五十多人。天天大家討論，非常有趣味。

他於是將學生送他的禮物以及薪俸，買了東山的一座超然臺。

這座臺，相傳以爲老子飛昇的地方。因爲過函谷關西來，所傳或者是不錯的。

他在這臺上，蓋一座書院。前三間爲接見學生的地方。中五間爲講堂。又，後高處蓋殿三間爲道統祠。上面供了九個牌位：

1. 伏義

2. 神農

3. 黃帝

4. 堯

5. 舜

6. 禹

7. 湯

8. 文王

9. 武王

左面一牌位，爲周公。右面一牌位，爲孔子。兩壁的旁邊，則供了顏子、曾子、子思、孟子、董仲舒、韓愈、程子、朱子、許衡一些人。

狄道多西番回子，都習番經，不習儒書。他於是請了兩個先

生在圓通寺教讀。學生有番人，有漢人，共有三百多個。

三個月以後，大家都知道揖讓、進退、敬長上、守規矩了。

大家都很高興，說：

「楊先生爲什麼來得這樣遲呢？」

又，那裏離城兩百里，纔可以採柴木燒火，所以柴火非常貴。離城七十里的地方，有一座煤山，椒山叫人把煤山開起來，大家都覺得便利非常。

城西一帶，有一些園圃，種了許多蔬菜。用洮水灌溉牠，十分有利。

邊方的人民，得了椒山的感化，大家非常歡喜，把他當作父母一般看待。

自己的身體幹什麼呢！」

他在路上的船中，夜裏不肯安睡，起來，點着燭火，靜坐到四更。妻問他是什麼緣故。

他說：

「荷國家的厚恩，想捨身圖報，沒有下手得力處。」

妻說：

「奸臣嚴閣老在位，那裏容得人家講直話報國呢？當這個時候，不做官好了。」

椒山聽了這些話，心裏感動起來，覺得要把國家弄好，非奏劾大學士嚴嵩不可。就想在元旦日奏劾嚴嵩，稿成，又恐怕回到家裏，家裏人會麻煩他，或者元旦日不能到京了，乃趕別路走。

於十一月十二日到京。十八日到任。

一番轟轟烈烈的大事情，要做出來了。

一個盡忠報國的人，是不怕死的。

楊椒山的名字，從此就千古不朽，我們且看他做什麼事罷。他做人家所不能做的事，吃人家所不能吃的苦。

五、請殺奸臣

椒山爲了要救國家，所以決定與奸臣嚴嵩作對。他寫好一個奏章，初二日進朝，沒有遞上。十八日纔將本子奏上。

那本子的內容，大意是說：（譯爲白話）

兵部武選清吏司署員外郎主事，臣楊繼盛，謹奏。爲了感

激天恩，捨身圖報，乞賜聖斷，早殺姦臣，以清朝內的政治，以絕外來的禍患。（中略）臣看來，大學士嚴嵩，盜權偷柄，誤國殃民，實爲天下的第一個大賊。現在，外面的強寇，是外賊；內面的嚴嵩，是內賊。賊有內外，我們要分先後清除他們。沒有內賊不去，而可以除外賊的。所以臣請在清除外賊以前，先把嚴嵩殺了。因爲嚴嵩的罪，罪惡貫盈，神人共憤。（中略）現在，我把嚴嵩的十大罪，統統告訴皇上。我們的太祖高皇帝，親眼看見宰相專權的禍，所以傳詔天下，罷掉中書丞相，另立五府九卿，分理庶政。殿閣上的臣子，不過備做顧問罷了，不準預聞國事。祖訓上明明載着：「以後子孫，作皇帝的時候，臣

子有建言設立丞相的人，本人凌遲，全家處死。」可見祖宗們的計畫，是見得到的。後來，嚴嵩做了輔臣，儼然以丞相自居。挾皇上的權，侵百司的事。不論府部每事，要奏皇上，一定先把稿子給他先看，然後敢行。後來，一定要先面稟，然後敢起稿。嵩的直房百官，奔走各處，絡繹不絕。事無大小，聽他主張，誰要違背，誰就犯法。以前丞相，沒有一個人敢這樣專橫的。所以嚴嵩沒有丞相的名義，而有丞相的實權。有丞相的實權，又沒有丞相的干係。這樣，百官升遷，未及向皇帝謝恩，先要謝嵩，因為知道事權實在於嵩。有的人怕他，有的人奉承他。壞祖宗的成法，實是第一件大罪。

人君統治天下自然要大權在握。現在，皇上令嚴嵩票本，遇事商辦，原是任人圖政的誠心。那裏知道，嚴嵩一有了票本，就任意竊威福之權。如果皇上要用一個人，嚴嵩就說，是我票本薦他的。皇上要罷一個人，嚴嵩又說，這個人不親附我，所以我用票本罷他的。皇上要寬宥一個人，嚴嵩又趕快差人先報說：「我用票本救了他。」及皇上罰一個人，嚴嵩又揚言於衆，說：「這個人得罪了我，所以我用票本害他。」得罪他的人，他一定想法害他；奉承他的人，他一定想法優待他。用皇上的賞罰，彰自己的威風。所以許多臣子，感激嚴嵩的恩惠，甚於感激皇上的恩惠，怕嚴嵩的威風，甚於怕皇上的威風。賞罰之權，在嚴

嵩的手上；大小臣子，多附在嚴嵩的身上。所以奸賊的膽子，一天天的大起來了。這是竊皇上的大權，可算第二件大罪。

做臣子的人，應該善則歸君，過則歸己。可是嚴嵩無論遇什麼事，總叫他的兒子世藩，傳給旁人，說：「皇上本來沒有這個意思，這事是我議定成功的。」這就是惟恐天下的人，不知道事權是由於他做的。現在他又把皇上的聖諭，以及他自己的揭帖，刻板刊行爲書十冊，名字叫做嘉靖疏議。使天下後世，都知道皇上是一個無能的人，所有的好事，都是他做的。對君不忠，把皇上的功勞都掩蓋過了，這是他的第三件大罪。

皇上叫嚴嵩擬票本，原來是君逸臣勞的意思。嚴嵩叫他的兒子世蕃代擬，世蕃又叫他的乾兒子趙文華代擬，所以國家大事，常常機密漏洩。往往旨意未下，滿朝紛紛都知道。聖旨下來，又和他們所說的一樣。中略——嚴嵩是臣子竊皇帝的權，他的兒子又竊他的權，百官那個敢不服從他！那個敢不怕他！所以京師有大丞相小丞相的謠言。又說：

「此時父子兩閣老，

他日一家盡獄囚。」

因爲深恨嚴嵩的緣故，連他的兒子都恨在內了。這是父子弄權，可算第四件大罪。

邊事的廢壞，由於功罪賞罰的不明白。嚴嵩應該明功罪以勵人心。可是他常常壟斷冒功，他的孫子兒子未出家門一步，也冒開虛報，說如何在軍中立功。所以乳臭小孩，也因為冒報軍功，得着錦衣衛官爵。皇上爵賞的權，都在他一個人的手裏。這樣冒報軍功，可算第五件大罪。

逆賊仇鸞總兵甘肅，爲失事革職，是在嘉靖二十九年的事。情。嚴嵩的兒子世蕃，得了仇鸞三千兩銀子，威逼兵部，薦爲大將軍。後來仇鸞失敗，皆由嚴嵩一手造成。這樣引
用背逆的奸臣，可算第六件大罪。

嘉靖二十九年，賊兵犯京師，深入重地，歸路已絕。我軍奮鬪，正好與他血戰，這不是一個好機會嗎？兵部尙書丁

汝夔，問計於嵩，嵩力主戰勦，以伸中國的威風。可是後來又說：「京師同邊地不同。邊地戰敗了，還可以掩飾。這裏戰敗，皇上一定知道的。最好的法子，是按兵不動，讓他搶夠了，自然會走的。」所以汝夔傳命令，不許開戰。等到皇上拿問，汝夔求嚴嵩救他，嚴嵩說：「誰敢拿問？我一定替你辯護，包管無事。」他是怕汝夔招出真情來的，所以用這句話騙他。汝夔也以爲嚴嵩有回天手段，所以安心不辨。等到汝夔臨刑，纔知道是嚴嵩害了他，大喊道：

「嚴嵩害了我！」

這是大家知道的事。所以汝夔不打仗，天下的人，都知道

是嚴嵩的主張，只有皇上不知道罷了。誤國家的軍機，可以算是第七件大罪。

遇有直言攻擊嚴嵩或世蕃的官吏，他一定想法陷害他們；有的丟官，有的送命。受害的人，如刑部郎中徐學詩，戶科都給事中厲汝進一些人，都是大家知道的事。嚴嵩是小人，所以善人君子，都同他相反。嚴嵩不但把人家的官弄丟，並且還要加他們以重罪。不但罰及一身，並且延及子孫。所以好人君子，多給他弄光了。現在數起來，正人君子，還有幾個人呢？這樣專權弄柄，任意罷黜官吏，可以算第八件大罪。

嚴嵩既然專權，所以府部的權，都握在嚴嵩的手中。兵

部，吏部，大利所在，尤爲他所注意。文武百官，隨意升遷，不論人之賢愚，惟論銀子之多少。將官既然納賄於嵩，自然不得不剝削軍士；平民既然納賄於嵩，自然不能濫取於百姓。百姓流離，北方尤甚。一人專權，天下受害。此失天下的人心，可算是第九件大罪。

風俗的好壞，關係天下的治亂。因爲嚴嵩身爲大臣，嚴嵩好財，所以天下的官僚多好財。嚴嵩好巴結，所以天下的官僚多好巴結。風俗不正，還想把天下弄好，是很難的。這樣壞天下的風俗，可以算第十件大罪。（中略）

嚴嵩有這樣十件大罪狀，非請皇上嚴辦不可。臣前諫阻馬市，謫官邊方，往返一萬五千里。道途艱苦，妻子流離，

宗族賤惡，家庭零落。幸復現在的職務，剛纔只有一個月。臣雖然很笨，並不是不知道，與時浮沉，得過且過，可圖報於將來。這樣冒着危險，攻擊有權的臣子，本來也知道很難成功的。因為皇上以再生的恩賜臣，臣不忍不捨再生的身體，以報皇上。況且臣狂直的性情，生於天而不可變，忠義之心，痒於中而不可忍，每恨壞天下之事的，惟逆鸞與嚴嵩。現在逆鸞已經殺了，惟有嚴嵩還在。嚴嵩的奸惡，十倍於鸞，將來爲禍更甚。這個不說，再無可以報皇上了。臣要不說，再也沒有人敢說了。伏望皇上聽臣的話，或者問問兩個王子，叫他們當面說嵩的壞處。或者問問閣臣，叫他們不要怕嚴嵩的威嚴。如果屬實，重

就用專權重罪辦他，以正國法；輕就叫他辭官回家，以全國體。內賊既去，朝政自然清明了。除了內賊，再討外賊，天下清明，可以等着的了。除外賊是臣等的責任，除內賊是皇上的事。只因爲感激皇上知遇的厚恩，不忍負荷，皇上再生之恩，不能忘記。所以不避萬死，具本親奏。皇帝接着這個奏文，反而生氣了，他說：

「這人大概因爲謫官懷怨了罷，隨便聽着些閒話，隨便亂說。奏本內引兩個王子的話，是什麼主意！着錦衣衛拿送鎮撫司，好好打他，要他報個明白！」

可憐一個赤心報國的忠臣，反而受了冤枉，送到法庭去了。

六、不幸入獄



反而受了冤枉，送到法庭去了。

正月二十日，椒

山在鎮撫司受審問。

先用手拶，一拶起來，木頭同繩子多斷了。他說：

「鬼神在上，還

問什麼刑罰嗎？

敲了一百敲，問

什麼人主使

椒山說：

「當這個時候，

奸邪大半，都是嚴嵩的心腹。這些固然不能同他們商量。且盡忠全靠自己，何必等旁人？如果有人敢主使，他一定自己先做了。又何必叫旁人做呢？」

夾一夾棍，將脛骨夾出來了。

問官又問他，爲什麼要引用兩個王子。

他說：

「奸臣誤國，雖然欺負皇上，必定不能欺負兩個王子。因爲兩個王子年紀輕，且沒有冊封，奸賊一定不提防。好像一個人家，家人作弊，家長雖然不知道，而家長的兒子，沒有不知道的。滿朝的官，多是嚴嵩的好黨，誰敢說他？皇上不常同兩個王子相見，所以奸賊放肆無忌了。至親莫如父子，皇上要是問問兩

個王子，他們一定肯說實話的。」

問官說：

「這樣誰敢回本去奏明？」

又敲了五十二敲，夾一夾棍。

問官的話很多，他始終不屈。

就重打四十棍，釘肘鐐送監。

×

×

×

×

×

到了二十二日，又有聖旨，交錦衣衛，打一百棍，四棍一換。

受打之先，椒山的朋友，王西炭，送了一塊蝻蛇膽給他，並且帶了一壺酒去，說：

「可以吃蚰蛇膽！」

他說：

「椒山自有膽，何必蚰蛇呢？」

西炭又說：

「不要怕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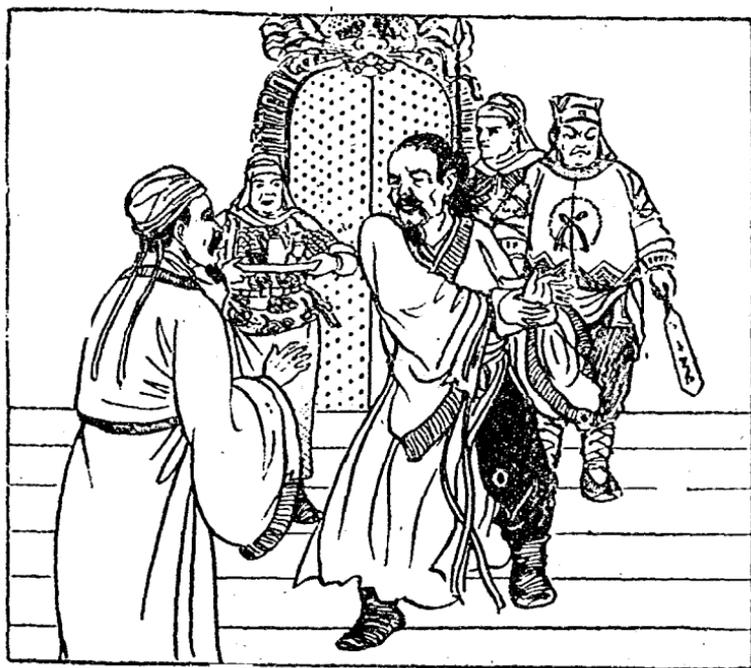
他說：

「豈有怕打楊椒山呢！」

止喝了一杯酒。

就談笑着赴堂受打。

未打之先，心已有定。至打之時，兩眼觀心，舌抵上齦。牙齒緊對，意不散亂，口不呻吟。因爲一呼叫氣要亂，氣亂血就入



豈有怕打楊椒山呢！

了。心。一。定。要。死。了。
 方。打。四。五。十。棍。的。
 時。候。心。裏。受。痛。不。
 過。好。像。要。忙。亂。的。樣。
 子。但。回。心。一。想。趕。
 快。定。心。提。起。念。頭。
 看。自。家。的。身。體。同。別。
 人。的。東。西。一。樣。打。到。
 五。六。十。下。好。像。有。人。
 用。衣。服。蓋。着。一。樣。毫。
 不。覺。得。痛。了。

這很奇怪。椒山說是好像有鬼神幫忙他一樣。

打好了。

校尉用包袱，抬到門外去。

那時，椒山的兩腿，多粗起來，摩去只覺好像一個東西的樣子。不能彎曲，腫硬得好像一塊木頭。叫兩個人扶着他，脚不靠地而走。

在牢獄裏，棒瘡既然上衝，又爲強走所努動。椒山正靠牆站着，忽然兩耳響了一聲，不能聽。兩目黑暗，不能見東西。他心裏想：「這大概要死了。」

遂昏昏地，不省人事，倒在地下，到三更方甦來。

椒山忍不住嘆口氣，說：

「忽然而死，忽然而甦，如同睡了。醒來一樣。人的生死，真容易呀！」

兩腿腫粗，不能忍受，又沒有藥可醫，沒有刀針可刺。真是痛苦萬分呀！

想來沒有法子。恰好司獄官送了一碗茶來。

他喝了一杯茶，心裏略爲好過一點。想起鄉下人用瓦尖刮痧，乃把茶鐘打碎，取碎磁之尖銳的，放在打傷的地方，用鼓槌打進到肉裏去，深入五六分，血從兩腿流出來。血流在地上，有十幾碗之多。椒山怕睡倒在牀上，血毒攻心，一定死得快的，就到刑部以後，一連三日三夜，挺身端坐，頭不到地，所以不能傷生。

到了二月初七八，椒山的右腿，已經長肉了。左腿的皮，沒有割去，就潰腫得同小囊一樣。毒氣上攻，口舌生瘡，不能飯食，形勢危險極了。夜裏，忽然夢着三個金衣人，領着一個青衣童子，捧小盒，內放藥一丸，他把藥丸用湯灌進他的嘴去；醒來，他覺口舌不痛，可以飲食了。他又用磁片尖打傷處，一連數十下，看不見膿血。椒山說：「這瘡潰已深了，不是瓦尖所能達到了。」就用小刀，先把針線，將腿皮穿透，提起來，將刀刺進去，約一寸深，周圍割一個孔，如銅錢一樣大，膿血方纔流出來。

椒山割肉的時候，獄卒提燈，嚇得手戰起來，幾乎把燈墜到地上去了。獄卒說：

「關公割骨療毒，還靠着旁人，不像老爺自己動手來割。」

這樣千辛萬苦，竟沒有死。

一直到椒山的四十歲那一年夏天，嚴嵩又想法害他，這明朝一代的忠臣，就不幸被殺了！

七、椒山遺訓

椒山未死以前，曾寫了一封信，給他的妻張貞。那裏面有重要的話：

一古人說，死有重於泰山，死有輕於鴻毛。蓋當死而死，則死比泰山尤重。不當死而死，則無益於事，比鴻毛尤輕。死生之際，不可不揆之於道也。」

這都是很好的話。

事，也有始無終；雖欲外面做好人，也被人看破你。如根衰則樹枯，蒂壞則果落。所以我要你們休把心壞了。

心以思想爲職務。或獨坐的時候，或夜深的時候，念頭一起，馬上自己想：「這是好念頭？這是惡念頭？」要是好念頭，便擴充起來，馬上去做。若是惡念頭，便禁止了。不要去想。每次行一件事，總要想想，以爲這件事，是合天理，是不合天理？若是不合天理，便止住不要做，若是合天理，便做；不可爲分毫違心害理的事。

你兩個，是一個母親的同胞兄弟，當和好到老，不可各積

私財，致起爭端，不可因言語差錯，小事差池，便面紅耳赤。應箕的性情暴躁些，應尾自幼曉得他性子的，看我面皮，若有些衝撞，擔待他罷，應箕敬你的哥哥，要十分小心，同敬我一般纔對。若你哥哥計較些兒，你便與他陪禮，不可使他煩惱。

x

x

x

x

x

你兩個年幼，恐壞人見了，便要哄誘你，或請你吃飯，或誘你賭博，或以心愛的東西送你，或用美色誘你，一入了他的圈套，便吃他的虧。不惟蕩盡家業，且使你成一不好人。若是有人這樣哄你，便想着我的話，趕早識破他。要揀些老成忠厚，肯讀書的人，來和他肝膽相交。語言必

信，遂日與他相處，你自然成個好人，不入下流。

讀書，見一件好事，便思量，我將來必定要行。見一件不好的事，便思量，我將來必定要戒。見一個好人，必思量，我將來必思與他一般。見一個不好的人，必思量，我將來切休要學他。這樣，自然心地正大，行事自然不會苟且爲，天下第一等人了。

x.

x

x

x

x

與人同處之道，第一要謙下誠實。同幹事則勿辭勞苦，同飲食則勿貪甘美，同行走則勿貪好路，同睡眠則勿占牀席。甯讓人，勿使人讓我，甯容人，勿使人容我；甯吃人虧，勿使人喫我的虧；甯受人氣，勿使人受我的氣。人有

恩於我，則終身不忘；人有仇於我，則卽時忘記了。看見
人有好處，一定要到處稱揚，聽見人有過處，則絕口不對
人說。——

這都是很好的話！



中國名人
故事叢書
楊椒山 (全一册)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四月初版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十二版

外埠酌加郵匯費

版權所有
翻印必究

著者 賀玉波

校訂者 馮鐵生
陳伯鐵

發行者 張一渠

印刷者 兒童書局

總發行所

上海四馬路四二四號
電話九一九二三
電掛報號五七九八

兒童書局 總店

#125

465013

465013

